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07日至2026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89619126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1月09日

商 标

# 米妍医疗

申 请 人 南京星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86号-25栋237、238室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洁牙剂；假牙清洁剂；口气清新喷雾；牙齿美白贴；非医用漱口剂；儿童用化妆品；洗发液；护发素；化妆剂；牙用漂白凝胶